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新沂市高流镇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81-XZTP-C2026-0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新沂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新沂市高流镇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新沂市高流镇 2025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岛金农金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4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电子签章）：青岛金农金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 月 22 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